

证券代码：003007

证券简称：直真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66

# 北京直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## 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## 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### 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直真科技	股票代码	003007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饶燕	曲虹桥	
办公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 523 号楼 11 层		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园 523 号楼 11 层
电话	010-6280 0055		010-6280 0055
电子信箱	pr@zznode.com		pr@zznode.com

### 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106,035,446.54	131,169,733.90	-19.16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43,037,130.95	-23,175,743.76	-85.7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-44,055,929.56	-25,703,884.62	-71.40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-213,958,958.36	8,867,381.51	-2,512.88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42	-0.23	-82.61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-0.42	-0.23	-82.61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4.94%	-2.68%	-2.26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1,216,438,612.35	1,055,502,883.78	15.25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843,979,761.46	893,339,354.97	-5.53%

### 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4,197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	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（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）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王飞雪	境外自然人	23.95%	24,906,513	0	质押	5,570,900
金建林	境内自然人	21.90%	22,778,852	17,084,139	不适用	0
袁隽	境内自然人	15.57%	16,197,605	12,148,204	不适用	0
万柳军	境内自然人	0.84%	870,000	0	不适用	0
彭琳明	境内自然人	0.67%	700,021	700,021	不适用	0
刘洋	境内自然人	0.58%	600,000	0	不适用	0
张建胜	境内自然人	0.54%	560,600	0	不适用	0
曾劲波	境内自然人	0.51%	534,600	0	不适用	0
沈芝钿	境内自然人	0.29%	300,200	0	不适用	0
李光明	境外自然人	0.28%	290,200	0	不适用	0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王飞雪与金建林为夫妻关系，王飞雪持股比例为 23.95%，金建林持股比例为 21.90%。王飞雪、金建林、袁隽（持股比例为 15.57%）于 2010 年 3 月 1 日、2016 年 2 月 3 日分别签署了《一致行动协议》及《关于〈一致行动协议〉之补充协议》，约定各方在股东大会及董事会行使提案权及表决权均保持一致，采取一致行动。报告期内，除上述情况之外，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无					

持股 5%以上股东、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/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

适用 不适用

#### 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#### 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#### 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### 三、重要事项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确定以公司总股本 104,000,000 股扣减已回购股份（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累计持有股份 2,180,000 股）后的股本 101,820,000 股为基数，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.6487 元(含税)，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年度。公司 2024 年度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实施完成。

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、《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